#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上海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|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9年1月9日召开第二 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上海分公司的议案》。根据业务发展需 要,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上海设立分公司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无需提请股 东大会审批。本次设立分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 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一、拟设立分公司基本情况

- 1、分公司名称: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
- 2、分公司性质: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(上市)
- 3、分公司住所: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738 号 1006 室
- 4、分公司经营范围: 甲基膦酸二甲酯、乙基膦酸二乙酯、三(β-氯乙基)磷酸 酯、三(β-氯丙基)磷酸酯、聚氨酯粘合剂、汽车门窗胶、多用粘结胶销售(限本公 司自产产品)。(以下经营项目不含危险化学品等工商登记前需许可项目)有机硅、 表面活性剂、精细化工产品、建筑化工产品、建筑密封胶、烷基糖苷及其制品销售: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,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

上述事宜均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。

### 二、本次投资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

#### 1、 投资目的

公司在上海设立分公司,有助于充分利用区位优势,吸引高素质人才,促进公司 的业务发展,持续提升公司品牌形象,扩大公司影响力,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。

2、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

上述设立分公司事官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,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, 不存在法律、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。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,及时履



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

>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9日